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祝继高先生接替原主任委员岳衡先生的职务。委员会全体成员具备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与履职经验。

2016年，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流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职责。各位委员工作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了公司的外部审计工作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现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的要求，将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

（一）2016年1月2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公司高管向委员会提交了公司未经审计的2015年度财务报表。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基本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督促公司尽快按照年前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的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开始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二）2016年3月11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与年审注册计会计师就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沟

通。

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审阅，委员会认为现场审计工作过程中，审计人员工作努力、细致，对公司财务管理提出了合理有效的建议。委员会希望会计师事务所今后在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与公司沟通，熟知公司业务，优化审计工作计划，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审计任务。希望年审注册会计师持续保持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沟通，将公司 2015 年度的审计工作做好，尽快提交正式的审计报告。

（三）2016 年 3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委员会就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进行了审阅和审议。委员们一致认为：审计意见反应了公司 2015 年度真实的财务状况和公司的经营成果。会议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表决，同意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并同意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审议。同时，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工作情况给予充分肯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2016 年 12 月 2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就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工作，包括审计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审计重点等方面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并确定了 2016 年度年审工作时间安排及工作计划。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积极履行职责。在年度审计开始前，审计委员会对于年审会计师

事务所的独立性与专业性进行审查，并就公司年度审计有关事项与审计师进行深入讨论，听取年审会计师的工作安排及其审计中关注的环节。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听取公司汇报并审阅年度财务报表。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会计师沟通，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按时披露。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审计报告初稿，听取了年审会计师的意见，并与其进行充分的沟通与讨论，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会计师出具最终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再次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各位委员尽职尽责，与事务所保持良好的沟通，提出专业指导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重要参考建议。

(二)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保证了审计的独立性。充分评估并认可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的各项工作。

(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保持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联系和沟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审阅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相关整改要求以及管理建议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健全，能够有效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了内部审计的管理控制以及决策服务职能。就内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风险防患与决策提

供了有力的支持保障。

(四) 指导和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督促并指导公司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并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度建设。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听取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认为上述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同时，委员会督促公司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三）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各位委员积极履行职能，在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负责召集与主持各次年度审计的沟通会，分别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汇报、审计部门的总结、事务所的工作计划及审计意见，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为年度审计工作的开展及公司年度报告的顺利编报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流程》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能，保障了年度审计、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的有效进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在新的一年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发挥专长，勤勉尽责，持续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有效提高。

审计委员会委员：岳衡、祝继高、徐明、史录文